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印章管理制度

(2022年8月16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印章刻制、保管以及使用的合法性、严肃性和安全性,维护公司的利益,特制定本制度。

本制度下文所称印章,均指董事会印章。

第二条 董事长是董事会印章使用的批准人。

第二章 印章的刻制及使用

第三条 印章的刻制须经董事长批准同意后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办理。

第四条 因特殊原因需要停用印章的,由董事长决定并签字同意。由董事会秘书将停用原因、时间通知公司各有关部门,并收回停用的印章切角封存或销毁。

第三章 印章的保管

第五条 印章存放地为董事会办公室,由董事会秘书或由董事会秘书安排的专人负责保管。

第六条 印章应存放在安全、有保密措施的场所,非工作时间应将印章存放在保险柜内。

第七条 印章移交必须办理手续,签署移交证明,注明移交人、接交人、监交人、移交时间、图样等信息。

第四章 印章的使用范围

第八条 印章只能用于董事会的有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决议、说明、声明、公告等)的使用。董事会有关文件的落款部分应当有“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字样。

第九条 严禁在没有具体内容的空白纸张上加盖印章。

第五章 印章的使用程序

第十条 以公司董事会名义发出的行政文件、重要便函、委托书、有关报表、信件等需要加盖董事会印章的,需填写《董事会印章用章申请单》(格式见附件1),经董事会秘书审批后报董事长批准签字方可用印。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已完成公司信息披露审批程序而需要使用印章的文件,无需填写《董事会印章用

章申请》，可在相关文件上直接用印，相关文件无需按照本办法第十二条进行登记。

第十一条 印章保管人在盖章前，必须核对审批手续。审批手续不齐全的，不予加盖公章。对特殊原因（如相应权限人出差等）无法履行正常审批手续的，可由印章使用申请人会同印章保管人，通过电话、短信等方式报相应权限人批准后盖章，但印章保管人必须登记备案，并及时补办审批手续。

第十二条 印章实行登记制度（格式见附件2）。印章保管人必须认真审查和了解用印内容，并负责文件的及时登记、存档、保管，以便查阅。

第十三条 印章原则上不得带出办公区以外使用。如特殊情况确需携带外出使用时，须经董事长同意并与印章保管人同行，由印章保管人负责监督印章的使用与登记备案。

第十四条 印章保管人因故不能履行职责的，要向临时印章保管人交代相关事宜和注意事项；临时印章保管人应按规定做好保管、登记等工作，印章使用完毕后及时归还，并交接代管期间的印章使用情况。

第十五条 为履行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且信息披露内容未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情况下使用印章的，须经董事会秘书审核后报董事长批准。董事会办公室人员同时将信息披露内容发给全体董事，全体董事须对信息披露内容是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审核，并对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经过审核，如果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须在信息披露内容中就该董事的意见做出重点提示和公告，任何董事不得妨碍公司用印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公告之前未收到董事反对的反馈，视同全体董事已知悉信息披露内容并同意发布公告。

第六章 罚 则

第十六条 有关人员违反本制度，对加盖公章审核不严、不按规定程序使用印章、擅自将印章带出使用，给公司名誉、声誉造成影响、给公司利益带来损失、给公司带来法律纠纷等，将根据公司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七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本制度由董事会负责解释和修订。

第十八条 本制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修订时亦同。

附件1:

董事会印章用章申请单

申请部门		申请人		申请日期	
用章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章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用章事由					
印章位置			文件名称		
文件份数			用印日期		
附件					
审批意见					
部门负责人					
分管领导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董事会秘书					
董事长					
盖章人					

附件2:

董事会印章用章登记表

序号	用章部门	文件名称	用章类型	用章事由	用印日期	用印位置	用印文件份数及用章个数	经办人	批准人
1									
2									
3									
4									
5									
6									
7									
8									
9									
10									
.....									